

新都衛生志

西山楊老先生章輯失血澄治

失血一症大抵由於肝不藏血脾不統血肝不藏血
則陰虛生火脾不統血則陽虛生痰此火與痰本從
虛生而不可獨治火清痰也古人立法云宜補肝不
宜伐肝宜下氣不宜降火宜和血不宜止血又儲侍
中云血雖陰類唯須運以陽和蓋血賴氣生亦隨氣
行氣升則升氣降則降氣和則治氣無燥而大之
升亦氣也唯安固藏氣使氣歸元者有坤越怒激逆
上之氣和而降之如童便浸香附童便磨鬱金及枇

新 都 县 卫 生 志

四川省《新都县卫生志》编辑组

一九八三年四月

目 录

序 一	1
赠《新都县卫生志》序	2
照 片	3
《新都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暨编辑人员名单	7
概 述	8

上 篇

(1911—1949)

第一章 新都县卫生行政医疗机构的演变及其活动	10
第一节 新都县医院	10
第二节 实验县三级卫生制度	18
第三节 新繁县卫生院	24
第四节 其他兼管卫生的机构	24
一、卫生警察	24
二、市政卫生	25
第五节 药政管理	26
第二章 民间医药	28
第一节 民间医生	28
第二节 中西药铺(店)	32
第三章 西医传入	35
第四章 疫病流行	37
第五章 医学继承	39
第一节 带徒式的教育	39
第二节 学校式的教育	39
第三节 民众性的卫生宣传	40
第六章 民间卫生团体组织	42
第一节 中华民国红十字会新都分会	42
第二节 医师公会	42
第三节 北平国医砥柱社新都分社	44

第四节 中央国医馆新都、新繁支馆	44
第五节 卫生促进会与卫生委员会	44
第七章 医事杂记	46
一、状元著医	46
二、新都药王古会	47
三、祝药王寿	48
四、几滴血的传说	48
五、冬至采桑	49
六、太极昌	49
七、新都县中草药材品种汇列	50

下

篇

(1950—1981)

第一章 机构沿革	54
第一节 卫生行政机构	54
第二节 县血防(除害灭病)领导小组、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57
第三节 医疗卫生机构	59
一、县人民医院	59
二、县第二人民医院	61
三、县中医院	62
四、县卫生防疫站	63
五、县血吸虫病防治站	64
六、县妇幼保健站	64
七、区卫生院	66
(一) 新民地区卫生院	66
(二) 太兴地区卫生院	66
八、公社卫生院、镇医院	67
九、工厂、学校等单位医院(医务室)	69
第二章 医院工作	73
第一节 县人民医院(含第二人民医院)	73
一、接管情况	73
二、人员、病床	73
三、扩建工作房	73
四、医疗设备	74
五、科室设置	74
六、主要医事活动	75

临床教学	84
八、加强技术队伍建设	92
九、提高经济效益	95
第二节 县中医院	96
第三节 区卫生院	96
第四节 公社卫生院、镇医院	97
第三章 防病治病	104
第一节 预防接种	104
第二节 劳动卫生	105
第三节 环境卫生	106
第四节 爱国卫生	107
第五节 食品卫生	110
第六节 学校卫生	111
第七节 放射卫生	111
第八节 卫生监测	112
第九节 卫生宣传	112
第十节 传染病管理	113
第十一节 常见传染病、地方病的防治	115
一、疟疾	115
二、钩虫病	116
三、钩端螺旋体病	117
四、狂犬病	118
五、肿瘤死因调查	118
六、头癣病	119
七、肺结核病	120
八、其他常见传染病、地方病	120
第十二节 血吸虫病防治	120
一、流行史略	120
二、防治经过	121
三、疫区变化	126
第四章 妇幼保健	129
第一节 机构及人员	129
第二节 普及新法接生	130
第三节 保护儿童健康	130
第四节 妇女劳动卫生保护	131
第五节 防治妇女病	132
第六节 开展计划生育手术	132
第七节 健全组织、加强技术队伍建设	133

序

方志乃吾国之珍贵文化遗产。论其源流，可上溯秦汉。魏晋以降，名目日增，内容渐繁，然多系私家著述。至于隋唐，方始由官方编修。宋代开始，修志体例日善，举凡方輿、沿革、山川、古迹、职官、物产、风俗、人物、方技、艺文、祥异等，无不备述。清代修志达到鼎盛。民国以来，修志之事渐疏。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各地虽有重修之举，但因“文化革命”而中断。此俱往矣。

新都为蜀国古邑，地灵人杰，素有优良文化传统。今《新都县卫生志》之编纂，实发古人遗风，且较古志有诸异之处。古志因系官修，内容取舍，多存统治者之偏见，封建道德伦理观念甚浓；本志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真实撰述历史，具有鲜明的科学性。此一异也。古之修志，编者甚微，虽设采辑人员，但因地旷人稀，交通不便及人事久远等因，寻访甚艰，搜集资料极为有限，故所载往往欲言不达，约而不详，使后人颇难稽考；今《新都县卫生志》，上有党导，下有群行，各有关单位广泛发动，群策群力，故资料来源丰而详实，足载青史。此二异也。又古之修志，除综合性的地方志外，虽有风土、异物、地理、寺观、人物等专目，但尚无专述医药卫生之志书；今《新都县卫生志》之撰，乃一创举。此三异也。以此三者观之，是谓本志饶具特色而非古志可比也。

通览《新都县卫生志》，凡上下两篇二十一章六十八节，上自两汉，下迄近世，该县医药源流、卫生行政机构、社会医药团体组织、医林人物、医家著述、民间卫生习俗、医学教育、各期医药卫生发展状况等，皆一一备列，眉目清楚，并且突出了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医药卫生的巨变，符合历史的发展规律。志中收载若干原始资料和图片，不仅为本志增添了色彩，并且为后世保存了珍贵资料。本志编修诸君，治学严谨，工作甚勤，深查细访，足迹遍邑，精神令人钦佩。故本志不仅以文化遗产留传后世，而以修志精神激励后人。是为序。

渝人 陈先赋

一九八二年仲夏于成都中医学院医史教研组

贈《新都縣衛生志》序

志者，以言記其事而永志不忘也；衛生志者，則志其醫家濟世活人、著書立說，有益于天下後世之事也。故衛生志之大略也不越三端：一曰“貫通百事”。即所記述之醫學史料，皆確切有據，言不泛論，事不虛構。二曰“表徵盛衰”。即醫史亦必以時間之轉移，事物之盛衰，作為敘述綱領。三曰“殷鑒興廢”。即將古往今來醫家之成敗，筆之史冊，以為後學之借鑒。故一部衛生志，即醫家及其醫事活動、旁及方藥也。其內容或稱頌其醫德，以為後人之楷模；或崇尚其學術，以為後世之效法；或表彰其力學成行，以勵後生學業之精進也。

吾鄉在四川新都，鄉里故人將應上命，新修縣之衛生志。余觀四川新都，乃天府之國苑園也，地處川西平原，土地肥沃，人民殷富。論其邑則南有桂湖景色之秀麗，北有寶光禪林之清幽；論其地則百藥灌叢，寒卉冬蘗，異類眾夥，于何不育；論其人則上古有郭玉，中古有升庵，近代有楊西山先生，皆于醫學卓有成就，享盛名于天下後世，豈諸子之英杰，乃天鍾靈于斯土歟？

余愛家鄉之美，更愛鄉之先代醫家之德才識學。賞以鄉郡後輩，餐風浴德于先賢，能不溯洄秋水，想見伊人耶！欣然應鄉里人之請，聊弁數言，以為衛生志之序，蓋以表先賢之景行，弘醫門之雅訓，用以勉勵後進。管仲曰：“不知來者視諸往”，此之謂也。

壬戌年夏邑人鄒學熹筆于成都中醫學院



新都县卫生局办公楼

新都县人民医院住院部



新都县太兴地区卫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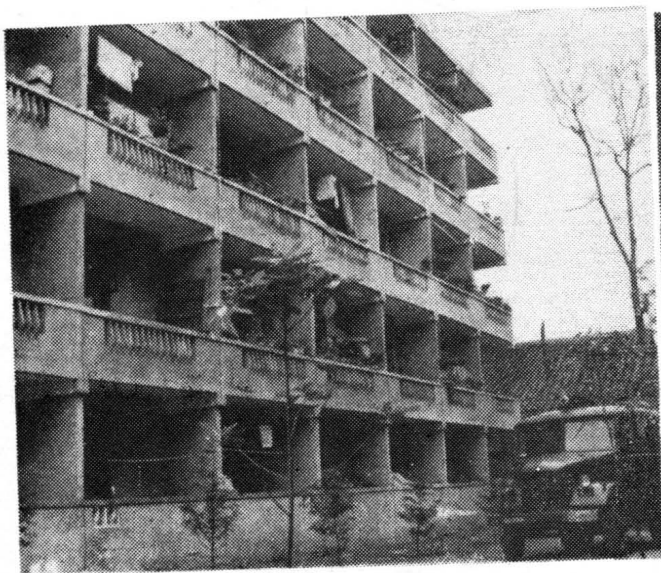
新都县妇幼保健站



新都县中医院



新都县龙桥人民公社卫生院



新都县第二人民医院
宿舍楼



一九八一年特大洪灾后 人民
政府拨款新建的新都县石板滩人
民公社卫生院宿舍楼

四川省《新都县卫生志》

编纂领导小组暨编辑人员名单

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长：张毅

副组长：史焕清

成员：黄学德 刘吉林 曹树荣 黄万勋 曾绍章

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史焕清（兼）

副主任：曹树荣

责任编辑：黄学德 曹树荣

编辑人员：黄学德 曹树荣 石宏烽 刘宝书 李铭高 李尚奇

工作人员：任学华 李泽民

封面设计：陈先赋

封面题字：刘叔谅

摄影、绘图：周美园

校 对：黄学德 曹树荣 刘宝书 段成柱

概 述

“巍峨宝光塔，沁香桂湖园”的新都县，地处“天府之国”成都平原腹心地带，位于四川省温江地区东北部，距成都市区十八公里，为省城北郊重镇。面积四百八十二平方公里，一九八一年总人口四十八万五千零二十七人。辖两个镇、二十三个公社。县人民政府设城关镇，具有两千一百多年的悠久历史，是由新繁、新都两县合并而成。一九六〇年二月十五日，新都县合并于新繁县；一九六二年九月十七日，新都、新繁分县；一九六五年六月一日，新繁县合并于新都县。

我县医疗卫生事业源远流长，历史悠久，人才众多，名医辈出，在历史的长河中，不断前进，不断发展，卓著医者世不乏人，一代胜似一代，不胜枚举。

民国年间，实验县三级卫生制度的建立，是农村医疗保健网的萌芽；民间医生、中药店铺逐步发展；中华民国红十字会新都分会，县医师公会，北平国医砥柱社新都分社，中央国医馆新都、新繁支馆，县卫生促进会和卫生委员会等民间卫生团体组织先后建立；带徒式、学校式的教育和民众性卫生宣传等医学继承活动日益开展；随着西医的传入，西医、西药逐步应用于临床，进行了局部的、有限的一些防病治病等医事活动。但是，在封建、半封建社会制度的束缚下，加上历史条件的限制，人民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缓慢，有时甚至处于停顿。医疗机构极不健全，设备十分简陋，技术力量非常薄弱。中医长期受到压抑，西医寥寥无几，人员分散，诊金、药费昂贵，人民群众吃不起药、医不起病，加之缺乏科学卫生知识，封建鬼神、迷信乘机作祟，每遇疫病流行，只得求神拜佛，广大人民处于缺医少药的严重困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人民群众的疾苦极为关怀，制定了卫生工作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采取了一系列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的措施。在中共新都县委、县人民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在中国人民解放军驻县陆军医院、四川省革命残废军人医院、四川省温江地区中草药研究所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协助下，我县医疗卫生工作蓬勃发展，取得了辉煌成就。

一九五〇年一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就着手建立健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和医药卫生群团组织，统一各类中西医药人员，逐步扩充技术队伍，增加医疗设备，大力开展卫生宣传、医疗保健、卫生防疫、妇幼卫生、常见地方病和多发病的防治等工作，科学卫生知识得到普及，城乡卫生面貌大有改观，人民健康得到保障。“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我县卫生事业的发展受到严重影响。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伟大胜利，使我们的国家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特别是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历史性转折，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我县卫生系统经过全面地拨乱反正，各项工作重新走向正轨，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决把医疗卫生工作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重心上来，切实加强了党对卫生工作的领导，加强了思想政治工作，认真落实了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提

高了广大医务人员的政治、经济地位。随着工作和生活条件的不断改善，进一步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广大医务人员心情舒畅，思想解放，开动脑筋，学业务、钻技术蔚然成风，并取得卓著成果。

县卫生行政和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更加健全。截至一九八一年，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三十二个，其中全民所有制的县、区级医疗卫生机构七个，集体所有制医疗机构二十五个。一九八一年与一九五〇年相比，人员由一九五〇年的八十六人发展到一千零二十人，病床由二十二张增加到五百四十三张；医疗设备日渐精良，技术力量更加雄厚，医疗质量显著提高；医学教育、医学科研、药政管理逐步加强；中医、西医、中西医结合三支队伍不断壮大；卫生防疫和传染病、地方病防治等工作取得更大进展；卫生宣传、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手术大量开展；农村医疗站得到巩固、发展，初具规模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网基本形成，为增进人民身体健康，做出了新的贡献。

抚今追昔，展望未来，我县医疗卫生事业方兴未艾，前程似锦，必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征途中，向着宏伟的目标奋进，开创更加光辉灿烂的事业。

上 篇

(1911—1949)

第一章 新都县卫生行政医疗 机构的演变及其活动

新都县在民国十五年(1926年)以前,没有专职的卫生行政机构。辛亥革命前后的户房、养济院、巡警署及市政公所,照法令虽然有关于卫生的规定,实际上只管施医施药和组织清道夫的清洁扫除而已。

第一节 新都县医院

“新都县人民医院”是由前清末年的“县养济院施医所”演变而来,由知事陈育生会同县中名士苟洪恩、陈利川、魏秉虔、钟及春、范扬安、黄湘帆、李树藩等人,创建于民国十六年(1927年)。医院设有董事会,苟洪恩任会长。

首任院长由国民革命军第二混成旅军医处长欧阳元兼任,医学博士黄岛晴任内科主任。

民国十九年,新都县县长冯洁堂遵照国民政府内务部各地《救济院规则》的指令,将县医院复名“施医所”,隶属县救济院系统,由叶藏初任主任、左立梁任付主任,职掌全县医药卫生事务。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秋,又称“新都县人民医院”,肖浩然任院长。该院月支400余元,但薪额用去二分之一以上,除去杂支,事业费仅占四分之一,无法解决医疗设施。

县医院旧址在桂湖公园前,将原“广汉驿”房舍改造而成。鉴于四方来诊者日益增多,但病床仅20张,且院址破旧狭窄,设备简陋,当时,县参议会虽有就上陞街古“五显庙”改建成医院的动议,终因经费拮据未成。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八月,新任县长柯仲生接受地方绅士的建议,在四川省中华贫民教育促进会的资助下,将县城南街“韦驮堂”破庙一区,大加修葺,作为“新都县人民医院”院址。同年十月修葺完竣,次年二月一日迁入新址。

该院设有内、外、妇产、花柳、眼耳鼻喉等科室,计有男女普通病房五间,手术室、妇产病房各一间,传染病室和特别病房各二间,并设有戒烟病房。当时,西药价格昂贵,注射盘尼西林每五万单位要花大米六十余斤,用石膏包扎下肢要花大洋十元左右,一般民众难以就医。内科门诊每日平均仅十余人次。住院部名义上设有各类病室,但难得住上一个贫苦病人,多为负伤军官和身患梅毒、白浊的达官巨贾所霸占。外科仅作一般外伤扩创等手术,

尤以枪伤、疥疮最多。妇产科如遇外阴撕伤，很少缝合；对产后流血过多的，除用一般止血针药外，令其产妇大量饮用盐开水，以代替补液。治疗操作除一般皮下、肌肉、静脉注射外，偶作皮下输液，多以保留灌肠补液为主。职员薪俸差距悬殊，院长和医务主任一般每月近两石米（一石折合320市斤，下同），医师一石多米，其他人员三、五斗不等。当时社会吃缺额成风，主要掌权者大都拿双薪，护士和役工人员的地位皆处于最低层，他们的人身自由毫无保障，随时都有被解雇的可能，甚至遭受官僚土豪劣绅的践踏和侮辱。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七月至二十四年（1935年）五月，共诊治各种病人14,082人次，其中门诊13,796人次，住院295人次，出诊91人次，日平均门诊量为38.8人次，住院平均每天还不足1人次。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四月至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十二月，县人民医院改为“新都实验县卫生院”。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十一月，北平医科大学毕业生周智均担任县卫生院院长。周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春病故后，由华西协合大学医学院毕业的周窗好友张代明续任其职。张任县卫生院院长期间，医院缩减编制，经费困难。面临院中设备与日清废、医疗活动无力开展之势，张氏于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秋，辞去新都县卫生院院长职务。后来，为了另谋生路，张代明得到学友的资助，于当年秋末，在新都县城西街租得铺面三间，悬挂“眼耳鼻喉科医学博士张代明”招牌，办起了一私立医馆。不久，张氏医馆门前挂的“医学博士”招牌被人打得粉碎，丢进厕所。后来，他只好逼迁成都另谋生路。

据民国新都县卫生院最后一任院长黄德彰回顾：张代明辞职，由医学博士、县卫生学校教务主任吴毓才代理卫生院院长一段时间后，民国三十年（1941年）夏至三十六年（1947年）五月，前后继任新都县卫生院院长职务的是湘雅医科大学毕业的张曦明和华西协合大学医学院毕业的冉崇璧。他们虽然竭力振兴医业，但卫生院依然是“门前冷落车马稀”。

张曦明和冉崇璧离县后，为复兴我县国民医药卫生，于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五月，由华西大学医科毕业的黄德彰从成都县回新都担任县卫生院院长至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十二月。

黄德彰任职期间，于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冬，将县卫生院略加更新：病床扩大到40张，医务人员增至15人，新购一台显微镜和其他一些有关药械。当年，全院门诊27,649人，住院149人，免费医疗24人，春秋两季种痘2,006人，霍乱、伤寒预防注射16,732人，开展孕妇产前产后体检980人，学校儿童健康检查50,156人。同时，沿袭实验县的三级卫生制度，将每个公立卫生所增编为四人，继续培训卫生稽查和学校卫生骨干。

新都县人民医院组织大纲

（民国二十五年一月六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院依照内政部颁发救济院规则第三条之规定，由施医所扩大组织而成定名为新都县人民医院。

第二条 本院以治疗全县患病民众及辅助卫生防疫各行政为宗旨。

第二章 组 织

第三条 本院设院长一人，医务主任一人，事务主任一人，医师一人，助产士一人，药师一人，司药一人，文牍一人由事务主任兼任，司事一人，男护士长一人，女护士长一人，看护十人，夫役十名（内分女工二人、厨夫二人、看门一人、小工五人，共十人）组合之。

第三章 职 权

第四条 本院设院长一人，由救济院保荐呈请县府核委受县府及救济院之命令指挥监督其职权如左：

- （一）总理全院对内对外计划一切进行事宜；
- （二）支配院内一切办事人员；
- （三）拟定本院进行计划；
- （四）审定并公布各部办事细则及规程；
- （五）负责对外代表全院之责；
- （六）召集院务会议及执行院务会议“决案”。

第五条 本院设医务主任一人，由院长保荐，救济院转呈县府核委受院长之命令指挥监督其职权如左：

- （一）协助院长之不及；
- （二）管理全院一切事宜；
- （三）负全院内外科及出诊之责；
- （四）筹划院内应兴应革事宜；
- （五）计划一切健康及规划清洁事宜；
- （六）拟定全院起居工作时间表；
- （七）规划全院员司夫役规划表；
- （八）审定看护生之教育方案及教材；
- （九）筹划本院营业之进展；
- （十）计划本院进行生计事业及医业之进展；
- （十一）计划本院药品器具及卫生材料之添置购备；
- （十二）考核各员司看护生夫役之勤惰功过奖惩；
- （十三）拟订院内办事细则及门诊出诊及病室规程；
- （十四）召集院务会议及执行院务会议“决案”。

第六条 本院设事务主任一人，由救济院核委受院长之命令指挥监督其职权如左：

- （一）襄助院长之不及；
- （二）编纂院务报告；
- （三）筹划本院营业之进展；